



DVN (Holdings) Limited

天地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00)



乘勢騰飛

二零一零年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大事紀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企業管治報告	10-1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14-16
董事會報告	17-23
獨立核數師報告	24-25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26
綜合全面收益表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	28-29
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財務狀況表	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109
五年財務概要	11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振順先生 (主席)
呂品博士 (行政總裁)
羅寧先生
金微先生
徐強先生 (營運總裁)
胡慶剛先生 (財務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漢邦先生
劉俊基先生
葉發旋先生

審核委員會

劉俊基先生 (主席)
朱漢邦先生
葉發旋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俊基先生 (主席)
朱漢邦先生
葉發旋先生

公司秘書

陳錦坤先生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Wes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1304-05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00500
買賣單位：1,000股

投資者關係

投資者關係部
天地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電話：(852) 2548 8781
傳真：(852) 2511 5522
網站：www.dvnholdings.com
www.irasia.com/listco/hk/dvn
電子郵件：ir@dvnholdings.com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787,710	705,3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41,736	11,810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98,530	55,399
每股基本盈利	3.66 仙	1.04 仙
每股股息	3.00 仙	2.00 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697,506	1,364,331
股東資金	1,102,763	1,051,050
每股資產淨值	0.97 港元	0.92 港元
現金結存總額	465,849	333,625
員工數目	484	635
流動比率	2.96	5.31
總負債資產比率	0.28	0.14
市賬率	0.54	0.55

大事紀要

- 二零一零年一月
 - 本集團蟬聯二零零九年廣電行業「十大民族品牌」殊榮，而呂品博士（「呂博士」）再次獲選「十大風雲人物」。
- 二零一零年二月
 - 本集團「基於數字版權管理的推送型視頻點播業務系統」專案榮獲通信資訊類行業貢獻大獎。
- 二零一零年三月
 - 本集團、「天地通」寬窄合一雙向網改產品、天柏數字電視應用支撐系統（DASS）及呂博士榮獲中國廣播電視設備工業協會頒發「科技創新優秀企業」、「科技創新產品」和「科技創新優秀企業家」殊榮。
- 二零一零年五月
 -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完成出售本集團機頂盒業務。
- 二零一零年六月
 - 本集團與上海市虹口區科學技術委員會正式簽署了「上海市數字電視公共服務平台」建設資助立項協議。
- 二零一零年九月
 - 本集團與常州廣播電視信息網絡有限責任公司簽署數字電視財經產品增值業務合作協議。
 - 在湖南省長株潭城市群的雙向網絡升級專案招標中，本集團的高頻Wifi降頻技術成功中標八個市、十個縣。
- 二零一零年十月
 - 本集團舉行數字電視新業態研討及向有線電線營運商展示本集團新產品。
 - 首屆「DVN杯大學生數字電視應用創新創業大賽」圓滿結束，本集團與此次大賽得獎者簽署了合作協議。
-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 本集團獲簽湖北省無線數字電視項目合作協議。
 - 本集團與雲南數字電視有限公司簽訂了35萬張智能卡的銷售合同，至此，本集團在雲南地區的累計發卡量已經超過百萬張。
 - 本集團的視頻管理系統「隨心看」及雙向交互無卡條件接收系統（ICAS）榮獲2010年科技創新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整體表現

概要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本集團完成向思科系統有限公司出售其機頂盒（「機頂盒」）業務（「機頂盒出售交易」）。儘管在二零一零年的上半年有線電視之市況普遍放緩，受利於智能卡及有線雙向改造產品（「EOC」或「EOC產品」）業務於下半年加強以及來自機頂盒積壓訂單的貢獻，本集團截至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入增長了12%至787,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05,300,000港元）。年內，在將來自機頂盒出售交易之收益入帳及對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和存貨作出了撇銷及撥備後，本集團的綜合營運溢利及純利分別同比地增長了218%及253%至78,1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4,600,000港元）及41,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800,000港元）。

數字廣播業務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有線電視行業因為響應國務院出台的三網融合政策所作出的調整導致其數字化改造出現了放緩，然而到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數字化的進度已完全恢復。同時，三網融合亦於二零一零年快速啟動了有線雙向改造產品的市場。數字化改造及三網融合將成為日後推動有線電視市場發展之兩項主要動力。

持續業務之業績

本集團之智能卡及EOC產品之付運於二零一零年有所增長，EOC業務已成為本集團的一項新產品系列。本集團供應的EOC產品系列是在目前市場上最齊全的。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與多間主要機頂盒製造商達成協議，將DVN應用支撐系統（「DASS」）納入為彼等機頂盒軟件庫內的標準選項。到年底為止，已簽DASS合同的有線電視運營商之合總用戶量已超過一千萬。DASS是一項由本集團研發的機頂盒運作軟件系統，具備對全部現有硬件系統的兼容性，含有相當的一批已預先開發完畢的應用產品，而更重要是為支持應用產品的開發提供一全套的軟件開發工具。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業務之收入為624,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2,700,000港元）。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的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在五月份完成機頂盒出售交易後還遺留了大量的機頂盒積壓訂單。然而，由於該等積壓訂單的利潤非常微薄，加上新產品之研發開支及市場推廣費用有所增加，導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業務營運業績錄得了2,500,000港元的少量淨虧損，二零零九年則為10,800,000港元的純利。

已終止業務之業績

在機頂盒出售交易完成之前的期間，來自已終止的機頂盒業務收入為132,800,000港元。在計算了來自機頂盒出售交易之171,500,000港元收益及對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及機頂盒存貨的撇銷及撥備後，已終止機頂盒業務之年度純利為44,200,000港元。

業績總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數字廣播業務的分部收入及營運溢利分別為757,400,000港元及84,40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分別增加了12%及185%。

金融市場資訊業務

由於全球金融市場自二零零九年持續好轉，二零一零年本集團金融市場資訊業務的分部收入錄得7%之升幅，達30,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8,300,000港元)。然而，由於營運費用的增加，分部的營運溢利下跌17%至4,1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900,000港元)。

前景

國務院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對加快發展三網融合的決定，以及隨後落實的首批三網融合試點，為廣播行業帶來了深遠而正面之轉變。在經歷了過往數次失敗的嘗試後，目前的行業整合似乎日見成效，約70%省份已完成或接近完成其網絡整合，而廣電行業的零散格局以及缺乏具有規模效益的參與者則一直是它競爭上的一項重要弱點。另外，三網融合也帶動了資本市場對電視媒體及廣電行業的投資興趣。湖北省級有線公司的計劃上市，就是廣電行業的資金渠道正在擴大的例子，過往廣電行業是依靠銀行借貸及供應商之融資為主要的融資途徑。投資股權的長期性資金將有助於促進廣電行業的成長，包括在開發新產品及擴大市場參與者方面的發展。

廣播行業在三網融合上的發展將會是長遠性的。短期而言，主要的發展焦點在迅速地將有線電視的網絡基礎升級成雙向互動，為提供三網融合服務作好準備。同等重要的是通過開發和培育促使互動電視、以電視為基礎的三網融合產品／服務、具盈利能力的三網融合商業模式、以及三網融合的服務供應商都隨著時間不斷擴展和普及。但這些發展將會是一個過程，由於廣電行業整體目前仍然是以提供單向服務為主，產品及服務性質較為單一，而行業參與者之數目亦顯著少於電訊或互聯網行業。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機頂盒之積壓訂單最終將會逐步完成，因此預期大部分收入將來自EOC產品及智能卡之業務。本集團估計有線營運商將加大網絡雙向改造方面的力度，並同時持續目前數字化改造的進度。同時，本集團將繼續開發互動電視產品及服務。機頂盒業務的出售將本集團從之前繁重的流動資金壓力中釋放出來，而出售所得的款項將可充分支援本集團未來至少兩年在互動電視產品及服務的開發工作。

本集團為有線電視雙向改造方案之早期供應商之一，並自二零零七年起一直投放龐大資源於開發增值服務。較早就參與有線電視雙向改造的項目對本集團甚為有利，讓本集團提前對雙向營運環境有所瞭解，尤其在客戶需求及用戶行為方面。這將為本集團在開發新產品方面提供極具價值之指引，有助於我們將資源集中在較能吸引觀眾的產品上。本集團以往所參與投資的雙向有線網絡項目(「DVN雙向項目」)也將是加速開發雙向業務之寶貴平台，亦可作為本集團日後推出新產品之試點，例如，本集團已達成協議，與一個由廣告業資深從業人士組成的團隊成立合營企業。新合營企業將利用互動電視平台，專注於開發及提供針對性更強的定位式廣告產品。本集團將於DVN雙向項目上首先推出該合營企業之新服務。有關產品及服務一旦取得成功，該等產品及服務可向予其他有線營運商推廣，特別是本集團主要股東－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所投資的營運商。

僱員

本集團制訂了基於員工表現及貢獻之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本集團確保在其薪酬及獎金制度之整體範圍內，僱員之薪酬水平具有競爭力及按表現掛鈎基準支付僱員報酬。本集團除提供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外，亦為其僱員提供在職培訓。僱員按個別表現於年底獲取酌情發放之花紅。

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藉此向本集團之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獎勵及報酬，並表彰其對本集團之成功所作出之貢獻。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向合資格董事或僱員授出任何購股權(二零零九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僱員總數為484名(二零零九年：635名)，其中421名(二零零九年：572名)駐於中國內地。僱員總數大幅減少主要由於在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完成出售機頂盒業務所致。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僱員數目按其職能分類如下：

研發	205
銷售及市場推廣	95
技術支援	70
生產及銷售管理	26
會計及財務	25
行政管理	63
	<hr/>
	484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為1,697,5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364,300,000港元)，包括負債47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95,500,000港元)、非控股權益117,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7,800,000港元)及股東權益1,102,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51,0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非控股權益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97港元(二零零九年：0.92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總額為465,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33,600,000港元)及並無任何銀行貸款(二零零九年：8,0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存大幅改善是由於營運所得之現金流量及機頂盒出售交易所得之款項淨額所致。本集團可從其往來銀行獲得充裕之銀行融資，以供其日常營運之用。

財資政策

本集團採納穩健之財資政策，嚴格控制其現金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持有。現金盈餘一般存作短期至中期存款(視乎本集團之資金需求而定)。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就香港之經營業務而言，大部份交易乃以港元及美元列值。美元兌港元之匯率相對穩定，故有關貨幣匯兌風險不大。就中國內地之經營業務而言，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列值。鑒於中國內地之金融市場有眾多規限及監管限制，隨著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投資增加，本集團承受更大之人民幣風險。由於在回顧年內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故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作對沖。本公司預期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帶來有利影響。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就出售本集團機頂盒業務訂立股份收購協議及資產購買協議。出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之公告及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內。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完成。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以認購北京同方易豪科技有限公司當時經擴大註冊資本約33.33%，總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34,900,000港元)。投資於合營公司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之公告。

除上述者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二零零九年：銀行存款6,000,000港元及貿易應收款項8,8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企業管治報告

簡介

本公司堅決致力履行企業管治之整體標準，並一直認定問責性、透明度及保護股東整體利益之重要性。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頒佈後，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採納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惟其後作出修訂。

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透過採納守則之守則條文應用守則所載之原則，並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目前由九位董事組成，包括六位執行董事（高振順先生（主席）、呂品博士（行政總裁）、羅寧先生、金微先生、徐強先生（營運總裁）及胡慶剛先生（財務總裁））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漢邦先生、劉俊基先生及葉發旋先生）。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離，且並非由同一人擔任。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位為專業會計師。董事會下亦設有兩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釐定管理目標、監管及檢討內部控制、制定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監督管理人員之表現，而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及管理則由董事會轉授予管理人員，並確保財務僱員獲得充足資源、符合資格、擁有足夠經驗及得到足夠培訓及預算。本公司已接獲董事就彼等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之確認，以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彼等之呈報責任之聲明。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了六次董事會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如下：

董事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高振順先生	6/6
呂品博士	6/6
羅寧先生	6/6
金微先生	6/6
徐強先生	6/6
胡慶剛先生	6/6
朱漢邦先生	6/6
劉俊基先生	6/6
葉發旋先生	6/6

董事會會議記錄由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存置，並送交董事背書。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在每年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或如董事之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均應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委任，並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俊基先生(主席)、朱漢邦先生及葉發旋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釐定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審閱及批准執行董事之與表現掛鈎之薪酬以及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討論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事宜。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如下：

委員會成員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劉俊基先生	1/1
朱漢邦先生	1/1
葉發旋先生	1/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俊基先生(主席)、朱漢邦先生及葉發旋先生。

根據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其中包括)監察與獨立核數師之關係、審閱本集團之初步業績、中期業績、年度及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監察法定與上市規定之遵守情況、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之範疇、規限與效益、與管理層討論及並確保履行有效內部監控責任、確保財務人員獲得充足資源、符合資格、擁有足夠經驗及得到足夠培訓及預算，以及在有需要時委聘獨立之法律或其他顧問以進行調查。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於該等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其中包括)審閱了獨立核數師有關其審閱中期業績及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報告，以及審閱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討論了本集團之內部監控，並與獨立核數師會面。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如下：

委員會成員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劉俊基先生	2/2
朱漢邦先生	2/2
葉發旋先生	2/2

董事之提名

本公司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除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由本公司股東提名任何人士出任本公司董事之權力外，提名或委任新增董事之權力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授權予董事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無就提名董事而舉行會議。

每當本公司需要應付業務需要、機遇及挑戰，及為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董事會將不時考慮補替董事會之成員。提名程序基本上依照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該細則授權董事會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董事將按本公司不時所需及按本公司認為適合之方法選擇及評估董事候選人之技能、資歷、知識及經驗之均衡性。董事將從多方面考慮候選人之優點及董事會所定下之客觀選擇條件，及考慮其擔任董事一職能付出之時間。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監管董事之證券交易。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遵守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其法定核數師。於二零一零年，有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之酬金概述如下：

	千港元
審核服務	2,600
非審核服務	710
	<u>3,310</u>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並負責檢討其有效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採納一套內部監控程序及政策以保障資產、確保賬目記錄妥為保存且財務報告可靠，並確保遵守有關之法規規定。內部監控制度乃為確保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均有效地實施及發揮作用而設。

董事會亦最少每年檢討一次資源充裕度、負責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之員工的學歷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課程與預算。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委派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成立之內部審核部門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檢討並無發現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有任何重大問題。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於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公佈後，主動為投資界人士安排定期簡報會，藉此促進投資者關係與雙向溝通。本公司並透過其投資者關係部回應索取資訊之要求及投資界人士之查詢。

董事會透過刊發各類通函、通告及財務報告，致力為股東提供清晰及全面之本集團業績資料。股東亦可登入本公司網站取得更多資料。

本集團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給予最少足二十天營業日通知。主席與其他董事均出席大會，以解答有關本集團業務之提問。所有股東均有法定權利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提出議程以供股東考慮。

本集團致力提高透明度與促進投資者關係，並且十分重視股東對該方面之回應。如有意見或建議，歡迎以郵遞或電郵至本公司網站予行政總裁。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高振順先生，59歲，由一九九八年起擔任本集團主席，並為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彼亦為精電國際有限公司之主席及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之副主席，該等公司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彼於直接投資、合併及收購、TMT(電訊、媒體及科技)、廣告、電子製造服務、金融服務及物業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呂品博士，56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彼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彼為本集團現有業務之創辦人之一。呂博士過去近30年從事高科技行業及信息科技產業。彼在開發新科技及制定業務及市場策略方面經驗豐富，在中國廣播業內亦享負盛名，多年來曾獲「最佳企業人物」、「創新優秀企業家」、「最具影響力人物」及「最具影響力企業人物」等稱號。彼亦榮獲許多科技獎項，包括一九九八年獲香港政府頒發最佳消費產品設計大獎，以及二零零七年獲中國政府頒發科技創新大獎。彼為中國數字電視標準化委員會分會之委員，在制定中國數字電視標準方面擔當重要角色。呂博士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大學電機及電子工程碩士學位、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香港理工大學哲學博士學位。彼為本集團中國業務之高級副總裁陳萍女士之配偶。

羅寧先生，52歲，由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目前為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本公司之一名主要股東)之董事、中信國安集團公司之副董事長及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彼亦為中信國安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為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此外，彼亦擔任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數碼信息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這三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亦於中信集團其他多家附屬公司擔任董事一職。羅先生擁有豐富之通信業務經驗，並持有武漢解放軍通信指揮學院之通信專業學士學位。

金微先生，49歲，由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擁有豐富通信領域經驗。彼目前為中信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中信集團公司之集團公司)之總經理助理。金先生持有北京郵電學院之通信學士學位及中國北京科技大學之自動化碩士學位。

徐強先生，48歲，由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擔任本公司之營運總裁，並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擁有豐富電信領域經驗。彼為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助理。彼亦曾於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分行及青島郵電局服務。徐先生持有中國北京郵電學院之工程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續)

胡慶剛先生，36歲，由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裁，現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擁有豐富財務領域經驗，並任職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財務部，擔任財務部副處長。胡先生持有北京工業大學之經濟學士學位及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之經濟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漢邦先生，61歲，由二零零零年起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彼持有美國新澤西史蒂文斯科技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直接投資、國際貿易、製造，以及於中國、越南及美國從事工商管理擁有豐富經驗。彼亦為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主席。

劉俊基先生，60歲，由二零零零年起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彼持有日本東京慶應義塾大學研究生院國際金融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電子工程、電訊、企業財務及一般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於二零零零年獲新加坡通訊及藝術部部長委任加入新加坡廣播管理局董事會。

葉發旋先生，65歲，由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彼持有英國格拉斯哥斯特拉斯克萊德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擁有豐富融資及會計經驗。彼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辭任莊信萬豐貴金屬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一職，在此委任之前，彼為新鴻基發展(中國)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彼亦為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陳萍女士，55歲，自二零零一年起為本集團中國業務之高級副總裁以及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中國營運及市場推廣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呂品博士之配偶。

金荐先生，43歲，為本集團之中國營運業務之高級副總裁，負責管理集團於上海之業務。彼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為技術開發部總經理前，曾任職中國浙江大學電器工程學院研究所講師以及航天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高級工程師。彼持有中國西安交通大學系統工程專業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續)

馮文賢先生，51歲，為本公司之集團財務總監。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馮先生持有英國紐卡素大學之經濟會計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本公司前，曾在英國及香港多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工作逾二十年。

陳錦坤先生，37歲，自二零零六年起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畢業於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持有商業學士學位，並為美國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會計及企業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提呈彼等之報告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控股投資。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第26頁綜合收益表。

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約為11,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已於年內派付。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港元(二零零九年：特別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0.02港元)，此建議須經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經重新分類(如適用)載列於本年報第110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物業、機器及設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年內，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之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可供分派之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之儲備包括實繳盈餘及保留盈利，約為854,96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78,313,000港元)。

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款為1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內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百慕達法例亦無對該等權利作出限制。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其上市證券。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高振順先生
呂品博士
羅寧先生
金微先生
徐強先生
胡慶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漢邦先生
劉俊基先生
葉發旋先生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呂品博士、金微先生及葉發旋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朱漢邦先生、劉俊基先生及葉發旋先生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彼等為獨立人士。根據委任條款，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特定任期為獲委任，且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輪流告退。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本公司之董事及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14頁至16頁。

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附註	所持普通股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高振順先生	(i)	-	2,040,816	54,276,719	56,317,535	4.94%	
呂品博士		2,698,000	3,200,000	-	5,898,000	0.52%	
朱漢邦先生		450,000	-	-	450,000	0.04%	

附註：

- (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高振順先生持有First G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First Gain」)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First Gain持有之本公司54,276,719股普通股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

除上述者外，呂品博士於為本公司利益以信託方式持有之一間附屬公司擁有非實益個人股權。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獲授予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取得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記錄，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附註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制公司	總計	
盈動投資有限公司		237,592,607	-	237,592,607	20.85%
中信裕聯投資有限公司	(i)	-	237,592,607	237,592,607	20.85%
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	(ii)	-	237,592,607	237,592,607	20.85%
中國中信集團公司	(iii)	-	237,592,607	237,592,607	20.85%
Motorola-Dragon Investment, Inc.		175,500,000	-	175,500,000	15.40%
Motorola, Inc.	(iv)	-	175,500,000	175,500,000	15.40%

附註：

- (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中信裕聯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盈動投資有限公司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盈動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237,592,607股普通股之權益。
- (i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持有中信裕聯投資有限公司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盈動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237,592,607股普通股之權益。
- (ii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持有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盈動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237,592,607股普通股之權益。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羅寧先生為中國中信集團公司之董事。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胡慶剛先生為中國中信集團公司之僱員。
- (iv)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Motorola, Inc.持有Motorola-Dragon Investment, Inc.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Motorola-Dragon Investment, Inc.持有之本公司175,500,000股普通股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彼等之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售予五大客戶之銷售額約佔本年度銷售總額60%(二零零九年：42%)，售予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約佔41%(二零零九年：13%)。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約85%(二零零九年：71%)，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約佔61%(二零零九年：41%)。

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關連交易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之若干關連方交易亦構成本公司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須按下述方式披露。

年內，本集團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擁有間接權益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出售約74,575,000港元之機頂盒、有關軟件及產品以及提供系統集成及相關配套服務。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a) 該等交易乃在本集團正常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按照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進行(如無足夠可資比較交易，則判斷交易是否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 c) 銷售乃按照規管銷售之有關協議進行，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及
- d) 銷售之全年總額並無超出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二日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限900,000,000港元。

董事會委聘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以抽樣形式進行若干事實性調查程序。獨立核數師已按協定程序就被選取的交易樣本向董事會匯報其事實性調查結果。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於年內一直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在25%。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且願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高振順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天地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26至109頁天地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	654,953	191,060
銷售成本		(507,584)	(65,314)
毛利		147,369	125,746
其他收入		36,729	15,571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成本		(51,969)	(35,342)
行政費用		(111,341)	(79,527)
其他營運費用		(19,848)	(11,692)
營運溢利		940	14,756
融資成本	7	-	(2,18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8	(862)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636)	(24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58)	12,329
所得稅開支	8	(1,937)	(1,49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虧損)		(2,495)	10,831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	9(a)	44,231	979
年度溢利	10	41,736	11,810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2,495)	10,83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44,231	979
	31	41,736	11,810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41,736	11,810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13		
- 持續經營業務		(0.22)仙	0.95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88仙	0.09仙
		3.66仙	1.04仙
股息	14	34,186	22,791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41,736	11,810
其他全面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及31	4,788	–
– 匯兌差額	31	38,360	8,459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43,148	8,45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4,884	20,269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4,884	20,269
非控股權益		–	–
		84,884	20,26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18,182	16,077
無形資產	16	37,233	33,64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8	34,535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25,848	31,26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7,892	7,7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	139,429	–
貿易應收款項	23	129,691	258,702
受限制現金	24	3,542	–
非流動資產總值		396,352	347,408
流動資產			
存貨	25	53,562	47,6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	5,677	–
貿易應收款項	23	678,338	500,23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96,400	89,545
應收稅項		4,870	4,436
受限制現金	24	946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	6,000
短期銀行存款	24	5,059	23,5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456,302	304,110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9(b)	1,301,154	975,472
		–	41,451
流動資產總值		1,301,154	1,016,92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7	289,155	77,6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7,890	100,317
銀行貸款	28	–	7,964
應付稅項		2,815	5,734
流動負債總額		439,860	191,631
流動資產淨值		861,294	825,29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57,646	1,172,700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37,125	3,892
資產淨值		1,220,521	1,168,808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113,953	113,808
儲備	31	988,810	937,242
		1,102,763	1,051,050
非控股權益	32	117,758	117,758
總權益		1,220,521	1,168,808

代表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簽署

高振順
董事

呂品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13,808	934,675	117,758	1,166,241
年度溢利		-	11,810	-	11,810
其他全面收益					
- 匯兌差額	31	-	8,459	-	8,459
股息					
- 已付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22,762)	-	(22,762)
購股權計劃					
-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31	-	5,060	-	5,06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808	937,242	117,758	1,168,808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13,808	937,242	117,758	1,168,808
年度溢利		-	41,736	-	41,736
其他全面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 及 31	-	4,788	-	4,788
- 匯兌差額	31	-	38,360	-	38,360
股息					
- 已付二零零九年 特別末期股息	14	-	(22,791)	-	(22,791)
- 已付二零一零年 特別中期股息	14	-	(11,395)	-	(11,395)
購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9 及 31	145	870	-	1,01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953	988,810	117,758	1,220,52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	145,887	56,340
已付利息		-	(2,181)
退稅／(已付稅項)		(5,162)	1,984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40,725	56,143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7,315)	(7,73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33	742	326
收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18	(34,888)	-
收購一家聯營公司		(578)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所得款項淨額		9,091	-
支付遞延開發成本	16	(17,669)	(19,032)
短期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8,456	(13,515)
出售機頂盒業務所得款項淨額	9(c)	70,003	-
收取利息		3,228	2,832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41,070	(37,121)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抵押存款減少		6,000	-
提取銀行貸款		-	128,781
償還銀行貸款		(8,034)	(155,878)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015	-
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34,186)	(22,762)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5,205)	(49,8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146,590	(30,83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4,110	332,632
匯兌差額		5,602	2,315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456,302	304,110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6	70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7	963,723	1,010,959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8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963,729	1,011,029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3	341	-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512	14,053
短期銀行存款	24	-	10,9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8,386	15,781
流動資產總值		29,239	40,76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448	16,358
流動負債總額		21,448	16,358
流動資產淨值		7,791	24,41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971,520	1,035,440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113,953	113,808
儲備	31	857,567	921,632
總權益		971,520	1,035,440

代表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簽署

高振順
董事

呂品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天地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智能卡、有條件接收系統、有線雙向網絡系統、數字機頂盒、數字化廣播系統及相關軟件之設計、開發、集成及銷售，以及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

本公司為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1304-05室。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款項已捨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之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整體而言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經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修訂)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須作出更多判斷或更複雜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之範疇於附註4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訂／修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強制實行以下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之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分類未確認資產之開支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 附錄之修訂	釐定實體乃作為委託方或作為代理人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產生之額外相應修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股份支付款項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股份支付款項 — 集團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	披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修訂	披露有關分部資產之資料

採納該等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分類未確認資產之開支」。該修訂明確規定，只有因確認資產而產生之開支方可列入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該修訂須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經已遵守該修訂，故採納該修訂對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呈列並無任何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訂／修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附錄之修訂「釐定實體乃作為委託方或作為代理人」。該準則之附錄已增列指引以釐定本集團乃作為委託方或是作為代理人。須考慮之特點為本集團是否(i)主要負責提供貨品及服務，(ii)擁有存貨風險，(iii)擁有定價之酌情權及(iv)承擔信貸風險。該修訂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該經修訂準則規定，倘控制權不變，附有非控股權益之所有交易的影響必須於權益列賬(「經濟實體模式」)。此等交易將不再產生商譽或損益。於失去前附屬公司控制權時，該實體之任何餘下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得出的損益於收益表確認。由於該經修訂準則並不適用於年內進行之交易，故其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產生之額外相應修改」。該修訂澄清普遍所用之估值方法描述，用以計量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所收購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之無形資產。此外，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或須分開計量，惟有相關合約、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時一併計量。在該等情況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但在有相關項目時則一併確認。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財務影響。
- (e)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股份支付款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該修訂確認，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所界定之業務合併外，透過設立合營企業及共同控制權交易為業務注資並不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疇內。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財務影響。
- (f)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股份支付款項－集團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該修訂澄清實體以股份支付款項安排收取貨品或服務必須計入該等貨品或服務，而不論集團內哪個實體負責結算交易，亦不論交易以股份或是現金結算。該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訂／修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g)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此經修訂準則對業務合併繼續採用收購法，惟當中有若干重大更改，包括(但不限於)(i)收購業務之所有付款必須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列賬，而分類為債務之或然付款其後須於收益表重新計量；(ii)對於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可按逐項收購基準以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iii)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應按其於取得控制權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過去於被收購方持有之權益，並於收益表確認損益；及(iv)所有收購相關成本必須支銷。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財務影響。
- (h)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披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該修訂列明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披露規定。該修訂亦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之一般規定仍然適用，尤其是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第15段(公平呈列)及第125段(估計不明朗因素來源)。該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修訂「披露有關分部資產之資料」。該修訂澄清僅須披露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有關資產總值之分部資料。該修訂須追溯應用。採納該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並無任何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訂／修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以下為本集團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採納但目前與本集團營運無關之新訂、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可換股工具負債部分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	土地及樓宇租賃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進行商譽減值測試之會計單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嵌入還款內之罰款、業務合併合約之豁免範疇 及現金流對沖會計政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劃出售 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之修訂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讓資產
香港— 詮釋第4號	租賃— 就香港租賃確定租約期限
香港— 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索償還款條款 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訂／修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以下新訂、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並未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之修訂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配售新股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修訂	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者就比較數字披露之有限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修訂	主要客戶之資料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之修訂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之修訂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亦包括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權益，基準載於下文附註2.2(b)。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所有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之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之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以購買法作為業務合併之入賬方法。收購附屬公司之轉讓代價指本集團已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已發行股本權益之公允價值。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之任何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業務合併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計量。根據逐項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購買方資產淨值之比例確認於被購買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予以調整以反映修訂或然代價所產生之代價變動。成本亦包括投資直接產生之成本。

轉讓代價、於被購買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過往權益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高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之金額列賬為商譽。就議價購買而言，倘該金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則有關差額直接於全面收益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以及所產生之結餘及未實現收益予以對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符合一致。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註2.7)。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續)

(b)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之實體，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之股權。共同控制實體指涉及建立合作關係之合營企業，而合營各方訂立合約安排制訂共同控制該實體之經濟活動。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步以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包括收購時已識辨之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附註2.7)。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或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之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賬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之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間交易之未實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對銷。除非所轉讓資產有減值跡象，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符合一致。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註2.7)。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2.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之報告方式須與主要營運決策者獲提供之內部報告之方式一致。作出策略性決定的行政總裁是主要營運決策者，其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外幣匯兌

(a) 功能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賬，而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故董事認為採用港元為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列賬貨幣更為合適。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採用交易日期或項目重新估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所產生之匯兌盈虧及將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年終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盈虧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c) 集團公司

所有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之本集團實體(當中並無嚴重通脹經濟體之貨幣)之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i) 所呈報之各財務狀況表內之資產和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非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在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當出售一項海外業務全部或部份時，該等記錄在股東權益中之匯兌差額在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出售盈虧之一部份。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和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機器及設備

所有物業、機器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產生之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換部份之賬面值不再予以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其發生之財政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支銷。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成本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年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裝置	18%至30%
辦公室設備	18%至25%
網絡設備及工具	10%至33.3%
汽車	18%至33.3%

在每個財務狀況表日對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若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盈虧乃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或其他營運成本。

2.6 無形資產

(a)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成本在產生時作為費用支銷。當能夠證明開發中產品技術之可行性及有意完成該產品，而亦有充裕資源可動用且成本可予釐定，並有能力出售或使用該資產而於將來可能產生經濟利益時，將開發項目之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該等開發成本(主要包括於開發過程中直接產生之員工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並於不超過五年內按直線法攤銷，以反映將相關經濟利益確認之模式。不符合上述條件之開發成本在產生時作為費用支銷。以往確認為開支之開發成本不會於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無形資產(續)

(b) 電影版權

購買電影版權所產生之開支將撥充為資本。電影版權計入無形資產，並使用年數合計法按有關電影版權之期限攤銷。

(c) 其他供應權

其他供應權指為要求第三方協助本集團取得一定數量機頂盒銷售訂單之權利而支付之成本。

收購其他供應權產生之開支已資本化。其他供應權因應其使用量而作攤銷。

2.7 非金融資產減值

每年均會為非金融資產作減值測試。在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應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識辨現金流量之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分組。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財務狀況表日進行檢討，以確定有否可能轉回減值。

存貨之減值測試載於附註2.10。

2.8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各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購入該等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

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主要用作短期出售，則列入此類別。除非衍生工具已被指定作對沖用途，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倘預期能於十二個月內結算，該類別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金融資產(續)

(a) 分類(續)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待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項目列賬為流動資產，惟於財務狀況表日後十二個月以後才到期者則除外，該等項目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財務狀況報表之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銀行結存。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列入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擬於財務狀況日後十二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列賬為非流動資產。

(b) 確認及計量

經常規途徑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對於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其投資初步以公允價值另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於收益表支銷。倘從投資收取現金之權利已屆滿或轉讓，且本集團已將其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則金融資產將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類別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之盈虧會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列賬為其他收入或其他營運費用。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股息收入在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之權利時，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貨幣及非貨幣證券之公允價值變動，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及計量(續)

倘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證券被售出或減值，於權益確認之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在收益表列賬為「投資證券盈虧」。

以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可供出售證券利息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股息在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之權利時，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2.9 金融資產減值

(a)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後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於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構成之影響可合理估計，則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乃經已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本集團用於釐定是否存在減值虧損客觀證據之標準包括：

- (i) 發行人或責任承擔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
- (ii)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iii) 集團基於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向借款人提供貸款人不會考慮之特惠條件；
- (iv)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v) 因財政困難而令該項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不再存在；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資產減值(續)

(a)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續)

(vi) 可觀察數據顯示某金融資產組合自初步確認後，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幅，惟有關減幅尚未能於組合中個別金融資產內識別，包括：

- 組合中借款人之還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
- 與該組合中逾期還款資產相關之全國或地方性經濟狀況。

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已存在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用虧損)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將予遞減，而虧損金額則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倘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浮息計息，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之現行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察市場價格按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有所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例如債務人之信用評級有所改善)有關連，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可在綜合收益表撥回。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測試載於附註2.11。

倘自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宣派股息期間股息超出其全面收入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須於自該等投資收取股息時對該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資產減值(續)

(b) 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後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就債務證券而言，本集團使用上文附註2.9(a)所述標準。就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而言，證券之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亦屬資產已出現減值之證據。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任何此等跡象，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額扣除該金融資產過往於損益賬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權益中扣除，並於獨立綜合收益表確認。股本工具於獨立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獨立綜合收益表撥回。倘於較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上升，升幅亦可與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客觀關連，減值虧損則於獨立綜合收益表內撥回。

2.10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及其他直接成本，但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按正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各種適當銷售開支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之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入流動資產，惟到期日超過財務狀況表日後十二個月之有關款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減去減值撥備。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未能根據應收款項原訂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則會確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並按原實際利率折現。有關資產之賬面值可透過使用備抵賬項沖減。減值虧損金額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營運成本。倘貿易應收款項不可收回，則會於其備抵賬項予以撇銷。其後收回之先前已撇銷金額列入綜合收益表之其他營運成本。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3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新增成本(除稅後)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扣減。

2.14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入貨品或服務之付款責任。倘應付賬款乃於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列賬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開始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借貸

借貸開始時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內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除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延遲於財務狀況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償還之債務外，借貸均分類為流動負債。

2.16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與相關費用配對所需之期間確認為收入。有關應折舊資產之政府補助呈列為負債內之遞延收入，於有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基準於綜合收益表入賬。有關開支項目之政府補助於該等開支列入綜合收益表之相同期間確認，在列報該等有關開支時扣除。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務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是以負債法計算，就資產和負債之計稅基礎與這些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上之賬面值之差額產生之暫時差異作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財務狀況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可能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就此可使用之暫時差異而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所產生之暫時差異作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一個或多個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繳納稅項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將予互相抵銷。

2.18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參與多個指定供款計劃，本集團就此向多個實體繳付固定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且可由全數歸屬供款前離開計劃之僱員所放棄之供款而減少。倘有現金退款或可供扣減未來供款之款項，則此等預付供款會確認為資產。

(b)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本集團設有多個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之補償計劃。僱員為獲取授予購股權而提供之服務之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在釐定歸屬期間內將予支銷之總金額時，會參考授出購股權時之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例如實體之股價)，惟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既定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和銷售增長目標)之影響。在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假設中，則包括非市場既定條件。在每個財務狀況表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本集團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之影響，並按此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倘行使購股權，本公司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內。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僱員福利(續)

(b)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續)

本集團確認增加以股份支付之補償安排公允總值或在其他方面對僱員有利之修訂影響。本集團於計量獲取作為已授出股本工具代價服務之確認金額時包括增加之已授出公允價值。倘修訂於歸屬期內作出，則增加之已授出公允價值於計量修訂日期至經修訂股本工具歸屬日期止期間獲取服務確認金額時計算在內，附加於按原有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計算之金額，該金額乃於原有歸屬期之餘下期間確認。

倘本集團於歸屬期內註銷或結付授出之股本工具，則其應視之為加速歸屬，並即時確認原應按歸屬期之餘下期間所獲取服務確認之金額。

本公司向為本集團工作之附屬公司僱員所授出其股本工具之認股權被視為資本出資。所獲得僱員服務之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權益。

(c) 僱員可享有之假期及長期服務金

僱員可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金乃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因僱員於截至報告日期止提供服務而估計未放之年假及長期服務金須作出撥備。

僱員可享有之病假及產假直至放假時方予以確認。

(d) 花紅計劃

本集團按表現及計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作出若干調整後)確認負債及花紅支出。當按照合約為有責任或根據過往慣例構成推定責任時，本集團會確認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撥備及或然負債

(a)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負擔法律或推定債務、可能須撥出資源以支付該債務及已對數額作出可靠估計時，撥備將予以確認。撥備不可確認為未來經營虧損。

倘若有多項同類債務，須撥出資源予以支付之可能性將在整體考慮債務類別後決定。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的相關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需確認撥備。

撥備使用稅前稅率按支付債務可能所需之除稅前費用之現值計算，而該現值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及該項債務之特有風險。撥備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數額確認為利息開支。

(b)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為過往事項而可能引致之承擔，而只有並非完全在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內之一宗或多宗不確定未來事項之發生可確定其存在與否。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為過往事項引致之現有承擔，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有經濟資源流出，或承擔金額未能可靠計量而未有確認。

或然負債概不予確認，但會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當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有變以致資源有可能流出時，有關流出將被確認為撥備。

2.20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於日常營業期間銷售貨品及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收入顯示為扣除增值稅及折扣並抵銷本集團內公司間之銷售。

當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衡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有關實體、以及符合下文所述本集團之各業務之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除非有關銷售之所有或然情況已經解決，否則收入款項不被視為可以可靠地衡量。本集團以其過往業績作為估計之依據，並會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及各項安排之具體情況。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收入確認(續)

(a) 貨品銷售

本集團從事銷售數字廣播設備。當貨品擁有權附帶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家，而客戶已接納該貨品，並合理確認有關應收款項之可收回程度，則確認貨品銷售。

就數字廣播設備之分期付款銷售而言，售價是以估算利率折現應收分期款項而釐定之代價現值。利息使用實際利率法在賺取時確認為收入。

(b) 數字化廣播系統設計、集成及裝設

設計、集成及裝設數字化廣播系統產生之收入於各安裝工程完成並獲取客戶認可時確認入賬。

(c) 系統集成合同

合同收入包括議定之合同金額及適當之更改訂單款、賠償款及優惠。所產生之合同成本包括直接物料、分包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之非固定及固定費用。

來自固定價值系統集成合同之收入及相關合同成本按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入賬，而完工百分比則按有關合同迄今之完工部份佔有關合同之估計總工程之比例計算。

管理層一旦預期有任何可預見虧損時，將盡快對該等虧損作出撥備。

倘迄今之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過進度賬單款項時，超出部份作為應收合同客戶款項處理。

當進度賬單款項超出迄今之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時，超出部份作為應付合同客戶款項處理。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收入確認(續)

(d) 提供服務

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之服務費收入於服務合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e) 授權費收入

授權費收入於擁有權附帶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承授人及特許權授予承授人時確認。

(f) 租賃收入

租賃數字廣播網絡設備及技術訣竅及有關軟件產生之收入乃根據有關協議於提供服務期間按自承租人之最終客戶收取之淨收視費收入按協定部分確認入賬。

(g)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應收款項折現，本集團將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有關工具按原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折現為利息收入。

2.21 經營租約

如租賃擁有權之重大部份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經營租約。根據經營租約支付之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支銷。

2.22 股息分派

分派給本公司股東之股息將在本公司股東批准派息後，於該期間之財務報表中確認列為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3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倘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將主要透過銷售交易收回而銷售被認為極有可能進行，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倘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則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已終止經營業務指某一實體之組成部份，而該部份已被出售或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且：(a) 代表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b) 屬一項單一協調計劃之一部份，有關計劃旨在出售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或(c) 屬僅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承受著多種自營運及投資活動產生之財務風險。管理層定期分析及檢討措施，以管理本集團之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量與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一般為風險管理採用保守之策略，並無使用任何衍生或其他工具作對沖之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現金及銀行結存、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a)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業務，而主要貨幣風險來自人民幣之波動。就大部份在香港進行之交易而言，銷售及銷售成本均以同一貨幣(港元或美元)列值。就中國內地之業務而言，所有收入及採購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鑒於人民幣兌港元近來表現強勁，董事預期人民幣升值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影響。因此，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貨幣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倘港元兌人民幣下降／上升4%(二零零九年：3%)，本集團除所得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會上升／下跌約3,91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70,000港元)，而其他權益部份分別上升／下降約41,50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4,927,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匯率之改變於財務狀況表日已出現，並已應用於在該日已存在之金融工具貨幣風險，以及所有其他變量(特別為利率)維持不變而釐定。該等列明之改變為管理層對該期間直至下一個年度財務狀況表日之匯率可能合理改變之評估。該分析與二零零九年採用同樣基準進行。

ii. 現金流量與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本集團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短期銀行結餘及存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倘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25個基點)，將不會對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造成重大影響(二零零九年：793,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由營運交易產生之利息收入／支出，對其他權益部份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之改變於財務狀況表日已出現，並已應用於在該日已存在之金融工具利率風險，以及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而釐定。該等列明上升／下降為管理層對該期間直至下一個年度財務狀況表日之利率可能合理改變之評估。該分析與二零零九年採用同樣基準進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不承受任何股票證券風險或商品價格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由於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及由本集團發出之財務擔保引致之本集團最大之信貸風險將令本集團面臨財務虧損，並由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附註所列各自之已確認金融資產賬面值產生。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收取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客戶之貨品銷售及設計、集成及裝設數字化廣播系統平台之應收款項。根據行業慣例及過往付款模式，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之還款緩慢。為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將考慮客戶之財務狀況、過往紀錄及其他因素評估客戶之信貸質素。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政策，按持續基準審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之可收回性，並評估減值撥備是否足夠。應收款項結餘最高之首五名佔本集團總貿易應收款項之62%(二零零九年：61%)。

本集團之現金盈餘一般存放於具良好信譽之銀行作中短期存款。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實施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之流動資金要求，維持充足之現金，透過已承諾信貸授信之足夠額度備有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要求。

由於主要業務性質經常變動，本集團致力透過各銀行已承諾之可用信貸額度維持資金之靈活性。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貸款。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財務狀況表日附有合約屆滿期之金融負債概要如下：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5,903	283,252	289,1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70,691	70,691
	<u>5,903</u>	<u>353,943</u>	<u>359,846</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5,690	71,926	77,6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00,317	100,317
銀行貸款	–	7,964	7,964
	<u>5,690</u>	<u>180,207</u>	<u>185,897</u>
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5,382	15,38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6,358	16,358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視其總權益為資本。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的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營運之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支持本集團之持續發展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化，減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按經濟狀況之變化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發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提出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對目的、政策或過程作出變動。本集團並不受外在施加資本要求影響。

本集團按總負債資產比率監察其資本結構，該比率顯示本集團資產以債務撥付之比例。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策略為維持總負債資產比率低於50%。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負債資產比率為28%(二零零九年：14%)。

3.3 公允價值估計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附註22所披露之金融工具劃分為第三層級，即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值)。就披露而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按本集團可獲之類似金融工具之市場利率，折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而作估量。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並盡量不倚賴實體特定估計。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載於附註22。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劃分為第三層級。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倘市場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不適用)，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會上升/減少約3,99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算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對未來事件之預測。

本集團就未來狀況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之會計估量按定義一般不會相等於有關實際結果。極大風險於下一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於下文討論。

4.1 收入

於收入數額能可靠計量及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實體時，本集團會確認收入。本集團給予分期付款銷售客戶若干信貸期，允許該等客戶在若干年內償清銷售代價，故收入乃根據有關代價之現值確認。本集團於確認收入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尤其是對所用估算利率及評估未來經濟利益是否有可能流入本集團時。本集團之估計乃基於過往業績，並經考慮客戶類型及背景、給予客戶之信貸期及各項安排之具體情況後作出。

4.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就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前提為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動用虧損。釐定可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日後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時間及水平作出重大判斷。

4.3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根據貿易應收款項之可收回程度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制訂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政策。評估最終能否收回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時，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現時之信譽及過去之收賬紀錄。如果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變壞，削弱其付款能力，則本集團有可能需要作出額外減值撥備。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4.4 無形資產

本集團定期測試資本化遞延開發成本及其他無形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可收回金額已根據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計算釐定。該等計算需作出估計。於釐定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時，無形資產所產生之預期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並需作出判斷。本集團使用所有可得之資料釐定可收回款額之合理約數，包括根據銷售量、售價及經營成本之合理及可支持之假設及預測作出之估計。倘實際結果與管理層之估計出現差異，則無形資產可能會出現減值。

4.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並無在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主要根據各報告日後之現行市況透過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作出假設。就並無在活躍市場買賣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所使用之預計銷售數量較管理層所估計者上升／下降10%(二零零九年：不適用)，本集團除所得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會上升／減少約14,15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經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用作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之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本集團之營運分部乃根據不同策略業務單位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分別進行組織及管理，各營運分部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所得回報與其他營運分部不同。有關營運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 (i) 數字廣播業務(「數字廣播業務」)－智能卡、有條件接收系統、有線雙向網絡系統、數字機頂盒、數字化廣播系統及相關軟件之設計、開發、集成及銷售；
- (ii) 金融市場資訊業務(「金融市場資訊業務」)－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及
- (iii) 企業－企業收入及開支。

如附註9進一步闡述，數字廣播業務內之已終止機頂盒業務(定義見附註9)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業績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按營運分部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數字 廣播業務 千港元	金融市場 資訊業務 千港元	企業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數字 廣播業務 千港元	
收入(來自對外客戶)	624,639	30,314	-	-	654,953	132,757	787,710
折舊	4,641	295	64	-	5,000	490	5,490
攤銷	11,341	-	-	-	11,341	5,094	16,435
營運溢利/(虧損)	7,212	4,053	(10,325)	-	940	77,163	78,103
融資成本	-	-	-	-	-	-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862)	-	-	-	(862)	-	(86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636)	-	-	-	(636)	-	(63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58)	77,163	76,605
所得稅開支					(1,937)	(32,932)	(34,869)
年內溢利/(虧損)					(2,495)	44,231	41,736
資產總值(附註(i)及(ii))	1,635,487	24,883	29,244	7,892	1,697,506	-	1,697,506
資產總值包括：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34,535	-	-	-	34,535	-	34,53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5,848	-	-	-	25,848	-	25,848
負債總額	444,836	10,796	21,353	-	476,985	-	476,985
資本開支	22,667	245	-	-	22,912	2,072	24,984
利息收入	9,075	1	194	-	9,270	323	9,593
利息開支	-	-	-	-	-	-	-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業績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按營運分部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小計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數字 廣播業務 千港元	金融市場 資訊業務 千港元	企業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數字 廣播業務 千港元	
收入(來自對外客戶)	162,733	28,327	-	-	191,060	514,252	705,312
折舊	3,461	192	138	-	3,791	1,074	4,865
攤銷	10,552	-	-	-	10,552	15,666	26,218
營運溢利/(虧損)	19,809	4,879	(9,932)	-	14,756	9,806	24,562
融資成本	(2,181)	-	-	-	(2,181)	-	(2,18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46)	-	-	-	(246)	-	(24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329	9,806	22,135
所得稅開支					(1,498)	(8,827)	(10,325)
年內溢利					10,831	979	11,810
資產總值(附註(i)及(ii))	522,897	21,953	40,103	7,719	592,672	771,659	1,364,331
資產總值包括：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	-	-	-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1,266	-	-	-	31,266	-	31,266
負債總額	80,044	10,888	12,536	-	103,468	92,055	195,523
資本開支	18,830	75	-	-	18,905	7,859	26,764
利息收入	4,044	1	688	-	4,733	14,343	19,076
利息開支	2,139	-	-	-	2,139	-	2,139

附註：

- (i) 未分配之資產總值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 (ii) 持續經營之數字廣播業務之資產總值包括已終止機頂盒業務之資產，而該等資產並無轉讓予賣方外商獨資企業(定義見附註9)，故於完成出售機頂盒業務後仍屬本集團之資產。

5 分部資料(續)

本公司位於香港。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按國家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 中國內地	626,162	105,494	731,656	162,734	402,349	565,083
- 香港	19,158	27,263	46,421	19,919	111,903	131,822
其他	9,633	-	9,633	8,407	-	8,407
	654,953	132,757	787,710	191,060	514,252	705,312

按國家劃分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總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 中國內地	97,812	-	97,812	60,467	2,045	62,512
- 香港	17,941	-	17,941	18,386	-	18,386
其他	45	-	45	89	-	89
	115,798	-	115,798	78,942	2,045	80,987

5 分部資料(續)

來自對外客戶金額相等於或高於本集團收入10%之收入如下：

營運分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客戶甲	數字廣播業務	321,472	-
客戶乙	數字廣播業務	-	91,921
客戶丙	數字廣播業務	-	79,650

6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銷售收入	592,775	131,837	724,612	122,001	503,276	625,277
設計、集成 及裝設數字化廣播 系統產生之收入	28,627	-	28,627	37,598	-	37,598
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 產生之收入	30,314	-	30,314	28,327	-	28,327
授權費收入	1,782	920	2,702	-	10,976	10,976
租賃收入	1,455	-	1,455	3,134	-	3,134
	654,953	132,757	787,710	191,060	514,252	705,312

7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	2,139
融資貸款成本	-	42
	-	2,181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	649	-	649	940	-	940
- 香港以外地區						
- 本年度撥備	1,381	672	2,053	(1,299)	7,844	6,545
- 過往年度撥備 不足/ (超額撥備)	(524)	306	(218)	233	604	837
	1,506	978	2,484	(126)	8,448	8,322
遞延所得稅						
- 香港	(14)	-	(14)	1,624	-	1,624
- 香港以外地區	445	31,954	32,399	-	379	379
	431	31,954	32,385	1,624	379	2,003
所得稅開支	1,937	32,932	34,869	1,498	8,827	10,325

年內香港利得稅已按產生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減估計可用稅項虧損後，以16.5%(二零零九年：16.5%)之稅率計提撥備。

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已根據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適用稅率及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而計提撥備。

8 所得稅開支(續)

就中國內地法定財務申報而言，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按溢利之25%(二零零九年：25%)計提撥備，並就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作出調整。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包括兩年免稅期及於隨後三年獲減免一半稅項。

年內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之稅項與利用適用於本集團內各公司之本土國家之稅率計算產生之理論金額之差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558)	12,32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77,163	9,806
	76,605	22,135
以有關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項	28,057	(3,028)
稅項優惠	(22,885)	(12,839)
毋須繳稅之收入	(10,598)	(6,575)
不可作寬免稅項之開支	17,948	20,395
使用之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008)	(2,807)
未確認之暫時差異	(246)	(110)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4,599	14,21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19)	837
稅率變動之影響	221	241
所得稅開支	34,869	10,325

年內之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37%(二零零九年：14%)。上述加權平均適用稅率之變動，主要是繳納不同稅率之本集團不同公司所賺取之溢利組合有變動所引致。

9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本公司、Crystal Cube Limited(「賣方」，一間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思科系統有限公司(「收購方」)及億添國際有限公司(「標的公司」，一間當時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股份收購協議(「股份收購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向收購方出售標的公司100%已發行股本(「出售事項」)。

於同日，億添視頻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賣方外商獨資企業」，標的公司當時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集團賣方公司」)訂立資產購買協議(「資產購買協議」)，據此，集團賣方公司將向賣方外商獨資企業轉讓數字機頂盒業務(「機頂盒業務」，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及機頂盒資產(「機頂盒資產」，定義見通函)。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完成股份收購協議之交割(定義見通函)，自此不再持有標的公司及賣方外商獨資企業任何股本權益。

以下為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機頂盒業務之財務資料。

(a) 來自機頂盒業務之溢利

(i) 來自機頂盒業務之溢利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入(附註6)	132,757	514,252
銷售成本	(114,279)	(387,504)
毛利	18,478	126,748
其他收入(附註(i))	170,512	34,688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成本	(16,322)	(33,744)
行政費用	(18,841)	(53,780)
其他營運費用(附註(ii))	(76,664)	(64,106)
除所得稅前溢利	77,163	9,806
所得稅開支(附註8)	(32,932)	(8,827)
年度溢利	44,231	979

9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a) 來自機頂盒業務之溢利(續)

(I) (續)

附註：

- (i) 其他收入包括出售機頂盒業務收益約171,46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
 - (ii) 其他營運費用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撇銷約32,73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7,265,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約32,40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約1,69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及存貨撥備約3,42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323,000港元)。
- (II) 機頂盒業務過往組成本集團業務營運之一部分。於編製機頂盒業務之獨立業績時，所有直接歸屬於機頂盒業務之收入及相關成本、費用及開支均計入機頂盒業務之業績。未能實際應用個別識辦法之成本(主要為直接歸屬於銷售部門及行政工作之員工成本，不包括下文進一步闡釋之銀行存款利息收入、銀行貸款之融資成本及總辦事處經常開支)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事機頂盒業務之員工所用之估計時間扣除。
- (III) 由於機頂盒業務並無獨立及個別管理任何銀行結存或銀行貸款，故本公司中央財資部門所產生之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銀行貸款融資成本不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機頂盒業務之溢利中反映，而不可按公平基準分配之總辦事處產生員工成本亦不會於來自機頂盒業務之溢利中反映。

9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b)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資產之分析

根據資產購買協議，本集團不會出售若干過往與機頂盒業務有關之資產及負債(統稱為「不出售項目」)。由於該等不出售項目為機頂盒業務之重要部分，故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機頂盒業務之溢利包括該等不出售項目之營運業績，基準與本集團將予出售之資產所採納者相同。

轉讓予賣方外商獨資企業之機頂盒業務資產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	1,691
無形資產	-	26,285
存貨	-	13,475
	-	41,451

根據資產購買協議，協定將由收購方於交割時購入之集團賣方公司於交割時所有製成品存貨及主要組件(不包括若干指定型號之機頂盒)(「機頂盒製成品存貨」)將構成出售事項之機頂盒業務資產一部分。由於機頂盒製成品存貨之價值僅於交割時釐定，如上文所披露，存貨價值已根據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預期出售之存貨項目賬面值，列賬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作銷售資產。

(c)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之分析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92,163	33,255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67,931	(7,860)
	160,094	25,395

9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c)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之分析(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機頂盒業務之現金流量乃根據來自機頂盒業務之業績(載於附註9(a))及直接歸屬於機頂盒業務之資產及負債編製。由於財務職能由本公司集中監管，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機頂盒業務之流入淨額於本公司之經常賬目處理。

財務狀況之影響、收取之總代價及出售機頂盒業務收益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38
存貨	5,321
無形資產	23,243
	29,602
應計及已付成本、費用及開支	22,783
出售機頂盒業務收益	171,469
	223,854
以下列方式償付：	
已收代價(以現金償付)	70,108
將收取之託管款項	13,428
預期定期調整付款之公允價值	140,318
	223,854
	70,108
償還股東貸款	38,829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934)
淨現金流入	70,003

10 年度溢利

本集團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613,613	445,491
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之成本	8,250	7,327
折舊(附註15)	5,490	4,865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撥備	3,010	1,738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00	464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1)	91,511	115,771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11,583	11,322
汽車經營租約租金	235	235
匯兌虧損淨額	519	844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虧損(附註33)	410	16
其他營運費用包括：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16,435	26,218
遞延開發成本撇銷(附註16)	809	1,925
存貨撥備(附註25)	10,706	10,822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附註23)	33,017	37,26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3)	33,389	18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747	-
過往貿易應收款項撇銷撥回	-	(925)
其他收入包括：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228)	(2,832)
增值利息收入	(6,365)	(16,244)
增值稅退稅	(5,445)	(21,958)
政府補助	(1,522)	(4,127)
非競爭收入	(1,731)	-
來自一家聯營公司之諮詢服務費	(12,667)	-
出售機頂盒業務之收益	(171,469)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收益	(1,782)	-
短期投資收入	(51)	(267)

11 僱員福利開支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薪金及花紅	98,752	110,359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	4,727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5,556	6,043
離職福利	515	916
未動用年假	394	(476)
其他福利	10,003	11,005
	115,220	132,574
減：資本化成本	(23,709)	(16,803)
	91,511	115,771

(a) 董事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補償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高振順先生	120	-	1,595	-	-	-	1,715
呂品博士	144	4,387	1,595	257	-	36	6,419
羅寧先生	-	-	-	-	-	-	-
金微先生	-	-	-	-	-	-	-
徐強先生	-	1,187	1,485	4	-	8	2,684
胡慶剛先生	-	1,187	1,485	60	-	64	2,796
朱漢邦先生	144	-	-	-	-	-	144
劉俊基先生	144	-	-	-	-	-	144
葉發旋先生	144	-	-	-	-	-	144
總計	696	6,761	6,160	321	-	108	14,046

11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董事酬金(續)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補償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高振順先生	120	-	1,450	-	246	-	1,816
呂品博士	144	4,055	1,450	253	511	36	6,449
羅寧先生	-	-	-	-	-	-	-
金微先生	-	-	-	-	287	-	287
王道誼先生(附註(ii))	-	-	-	-	61	-	61
徐強先生(附註(iii))	-	1,033	1,270	-	457	-	2,760
胡慶剛先生	-	1,098	1,350	46	548	62	3,104
朱漢邦先生	144	-	-	-	53	-	197
劉俊基先生	144	-	-	-	53	-	197
葉發旋先生	144	-	-	-	53	-	197
總計	696	6,186	5,520	299	2,269	98	15,068

附註：

- (i) 其他福利包括員工宿舍、會所會籍費、房屋津貼、醫療保險、旅遊保險及其他法定福利供款。
- (ii) 王道誼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執行董事。
- (iii) 徐強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11 僱員福利開支 (續)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二零零九年：三位)董事，其酬金分析載於上文。年內應付予其餘兩位(二零零九年：兩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3,753	3,781
酌情花紅	1,785	4,034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	464
退休金計劃供款	72	36
	5,610	8,315

酬金介乎下列幅度：

酬金幅度	人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1

12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19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溢利9,873,000港元)。

13 每股盈利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溢利／(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溢利／(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並假設可兌換優先股之轉換(附註32)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行使後本公司可能發行具攤薄作用之普通股計算。本公司根據可兌換優先股之兌換價及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釐定原本可按公允價值(按年內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市場股價釐定)購買之普通股數目。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139,297,048	1,138,081,432
購股權之調整	-	-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39,297,048	1,138,081,432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2,495)	10,83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44,231	979
	41,736	11,810

由於年內所有發行在外並具攤薄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在假設轉換後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與攤薄盈利相同。

14 股息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付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二零零九年：零港元)	11,395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	22,791	–
擬派特別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元 (二零零九年：0.02港元)	–	22,791
	34,186	22,791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董事會已宣派本年度之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該等特別中期股息涉及1,139,531,432股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已發行及在外之普通股，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支付，並已入賬列為權益，以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中列作分派。

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港元(二零零九年：特別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0.02港元)，此建議須經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

於報告日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並未確認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特別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0.02港元，合共約22,791,000港元，由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四日宣派，並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且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派付。該等股息涉及1,139,531,432股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已發行及在外之普通股，並已入賬列為權益，以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中列作分派。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網絡設備 及工具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3,971	70,732	13,103	2,412	3,550	93,76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899)	(67,183)	(7,560)	(534)	(1,487)	(78,663)
賬面淨值	2,072	3,549	5,543	1,878	2,063	15,105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72	3,549	5,543	1,878	2,063	15,105
添置	559	4,908	749	428	1,088	7,732
出售(附註33)	-	(2)	(168)	(26)	(146)	(342)
折舊(附註10)	(1,259)	(689)	(2,045)	(405)	(467)	(4,865)
轉撥	-	(2,121)	2,247	(85)	(41)	-
轉撥至已終止經營 業務(附註9(b))	-	-	(1,292)	(399)	-	(1,691)
匯兌差額	15	12	71	19	21	138
年終賬面淨值	1,387	5,657	5,105	1,410	2,518	16,077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441	76,979	11,655	2,169	3,851	99,0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3,054)	(71,322)	(6,550)	(759)	(1,333)	(83,018)
賬面淨值	1,387	5,657	5,105	1,410	2,518	16,077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387	5,657	5,105	1,410	2,518	16,077
添置	1,137	62	3,831	1,544	741	7,315
出售(附註33)	-	-	(253)	(899)	-	(1,152)
折舊(附註10)	(1,361)	(700)	(1,978)	(761)	(690)	(5,490)
轉撥	-	-	-	78	(78)	-
自無形資產轉撥	-	270	-	-	-	270
自持作銷售資產轉撥	-	-	351	302	-	653
匯兌差額	14	189	193	48	65	509
年終賬面淨值	1,177	5,478	7,249	1,722	2,556	18,182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312	56,667	14,751	3,045	4,643	82,418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35)	(51,189)	(7,502)	(1,323)	(2,087)	(64,236)
賬面淨值	1,177	5,478	7,249	1,722	2,556	18,182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本公司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414
累計折舊	(206)
賬面淨值	208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8
折舊	(138)
年終賬面淨值	7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14
累計折舊	(344)
賬面淨值	70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0
折舊	(64)
年終賬面淨值	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14
累計折舊	(408)
賬面淨值	6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

	遞延 開發成本 千港元	電影版權 千港元	其他 供應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111,581	49,309	7,125	168,015
累計攤銷及減值	(49,017)	(49,309)	(979)	(99,305)
賬面淨值	62,564	–	6,146	68,710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62,564	–	6,146	68,710
添置	19,032	–	–	19,032
攤銷支出(附註10)	(23,346)	–	(2,872)	(26,218)
撤銷(附註10)	(1,925)	–	–	(1,925)
轉撥至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9(b))	(23,011)	–	(3,274)	(26,285)
匯兌差額	330	–	–	330
年終賬面淨值	33,644	–	–	33,64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386	–	–	57,386
累計攤銷及減值	(23,742)	–	–	(23,742)
賬面淨值	33,644	–	–	33,644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3,644	–	–	33,644
添置	17,669	–	–	17,669
攤銷支出(附註10)	(16,435)	–	–	(16,435)
撤銷(附註10)	(809)	–	–	(809)
轉撥至物業、機器及設備	(270)	–	–	(270)
自持作出售資產轉撥	3,042	–	–	3,042
匯兌差額	392	–	–	392
年終賬面淨值	37,233	–	–	37,23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9,626	–	–	69,626
累計攤銷及減值	(32,393)	–	–	(32,393)
賬面淨值	37,233	–	–	37,233

綜合收益表之「其他營運費用」包括16,43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6,218,000港元)之攤銷。

1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計 減：減值撥備	76,863 (75,074)	106,322 (85,989)
	1,789	20,33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減：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撥備	1,022,681 (60,747)	1,067,701 (77,075)
	961,934	990,626
	963,723	1,010,959

與附屬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及免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限。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董事認為，下表列出者均為對本年度業績構成主要影響或佔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淨值之本公司附屬公司。為避免資料過於冗長，董事認為毋須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

名稱	註冊成立或登記/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優先股/已繳足 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 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DVN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美元之普通股 15,000,000美元 之優先股	100%	-	投資控股
天地數碼(管理) 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之普通股	100%	-	提供行政服務

1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登記/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優先股/已繳足 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 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天地數碼科技 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之普通股	100%	-	數字化廣播系統 以及相關軟件 及零件之設計、 開發、集成 及銷售
天栢寬帶網絡科技 (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3,000,000美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數字機頂盒、數字 化廣播系統 及相關軟件 之設計、開發、 集成及銷售
天栢寬帶網絡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20,000,000美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數字機頂盒、數字 化廣播系統 及相關軟件 之設計、開發、 集成及銷售
天栢寬帶網絡科技 (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數字機頂盒、數字 化廣播系統 及相關軟件 之設計、開發、 集成及銷售

1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登記/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優先股/已繳足 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 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西天柏寬帶網絡 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數字機頂盒、數字 化廣播系統 及相關軟件 之設計、開發、 集成及銷售
天數寬頻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0,000,000美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數字機頂盒、數字 化廣播系統 及相關軟件 之銷售
柏視數碼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0,000,000美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數字化廣播系統 及相關軟件 之設計、開發、 集成及銷售
北京信柏視訊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數字化廣播系統 及相關軟件 之設計、開發、 集成及銷售
天地數碼網絡 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之普通股	100%	-	持有專利權
裕寧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1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登記/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優先股/已繳足 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 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佳利成貿易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Whizz Kid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Dynamic Network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電資訊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之普通股	-	100%	提供線上金融市場 資訊
Telequote Network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2新加坡元之普通股	-	100%	提供線上金融市場 資訊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有限責任公司

1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年初	-	-
收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34,888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862)	-
匯兌差額	509	-
於年終	34,535	-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以外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4,200	14,200
減值撥備	(14,200)	(14,200)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同控制實體(均於中國註冊成立及經營之非上市有限責任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已繳足資本面值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北京同方易豪科技 有限公司	人民幣63,800,000元	33.33%	互動電視媒體系統之開發、 運營及提供相關服務
江蘇宏天寬頻視訊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50%	數字機頂盒、數字化廣播 系統及相關軟件之設計、 開發、集成及銷售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本集團完成收購北京同方易豪科技有限公司(「同方易豪」)之33.33%股本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約34,888,000港元)。根據投資協議之條款，本集團認為同方易豪各股東共同控制同方易豪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故該投資被視為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1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續)

由於江蘇宏天寬頻視訊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起暫無業務，故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就該共同控制實體之全額投資成本確認減值撥備14,200,000港元。

按共同控制實體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編製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資產	139,619	-
負債	36,406	-
權益	103,213	-
收益	3,826	-
虧損	2,587	-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25,848	31,266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均於中國註冊成立及經營之非上市有限責任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已繳足資本面值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廣西潤眾數字電視傳媒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元	20%	數字機頂盒、數字化廣播系統及相關軟件之集成及銷售
雷科通技術(杭州)有限公司(「雷科通」)	2,900,000美元	51%	雙向網絡產品設計、開發及銷售
智領地數碼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50%	廣播技術開發
華誠互動(北京)影視傳播有限公司(「華誠互動」)	人民幣10,000,000元	10%	電影及電視節目製作及發行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本集團已完成收購雷科通51%股本權益，總代價約為12,695,000港元。根據投資協議之條款，本集團認為其對雷科通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只有重大影響力，卻並無控制權，故該投資一直被視為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本集團以非現金總代價人民幣1,310,000元(相等於約1,546,000港元)收購華誠互動之10%股本權益。根據投資協議條款，本集團認為其對華誠互動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具重大影響力，故該項投資視作為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出售其於北京華信新媒技術有限公司之40%股本權益，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7,700,000(相等於約9,091,000港元)，並錄得收益人民幣1,547,000元(相等於約1,782,000港元)(附註10)。

按聯營公司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編製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資產	130,502	89,304
負債	59,715	31,560
權益	70,787	57,744
收益	100,871	47,198
虧損	232	1,792

20 遞延稅項

倘有合法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對銷及倘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與同一稅務當局有關，則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對銷。經對銷後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92	7,7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125)	(3,892)
	(29,233)	3,827

於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未計及於相同司法權區結餘對銷)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1,101	13,405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1,062	(2,389)
匯兌差額	328	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91	11,10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根據結轉稅項虧損確認，惟該等結轉稅項虧損以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利益為限。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之未確認稅項虧損額為345,76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50,899,000港元)，而其相關之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66,95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5,057,000港元)。未動用稅項虧損包括來自中國內地產生之金額約53,09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1,827,000港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用以抵銷招致虧損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

20 遞延稅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							
	加速稅項折舊		遞延開發成本及其他		預期定期調整付款		總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00	83	7,174	7,536	-	-	7,274	7,619
於綜合收益表								
扣除/(計入)	6	17	(1,941)	(403)	35,382	-	33,447	(386)
匯兌差額	-	-	109	41	894	-	1,003	4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	100	5,342	7,174	36,276	-	41,724	7,274

21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貸款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3)	808,029	758,936	341	-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	57,151	46,938	204	204
現金及銀行結存(附註24)	465,849	333,625	28,386	26,716
	1,331,029	1,139,499	28,931	26,920

21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按攤銷成本計算之其他金融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7)	289,155	77,61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691	100,317	15,382	16,358
銀行貸款(附註28)	-	7,964	-	-
	359,846	185,897	15,382	16,358

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出售機頂盒業務之預期定期調整付款之公允價值	140,318	-
匯兌差額	4,788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106	-
減：非即期部分	(139,429)	-
即期部分	5,677	-

預期定期調整付款以人民幣計值，而其公允價值按貼現率每年6.31%計算。

23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854,664	769,350	341	-
減：減值撥備	(46,635)	(10,414)	-	-
	808,029	758,936	341	-
減：非即期部分	(129,691)	(258,702)	-	-
即期部分	678,338	500,234	341	-

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貿易應收款項之實際年利率由2.7%至16.1%(二零零九年：2.7%至9.1%)不等。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交易條款為以預付款或以信貸方式交易。直接銷售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若干主要客戶可延期最長至九個月。本集團亦以分期付款方式向若干客戶進行銷售，貨款須於幾年內付清。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本集團對其客戶持續進行信用審查，並經常與客戶接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數約33,01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7,265,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0)減值及被撇銷。此等應收款減值主要是提供予若干客戶的折扣，藉此加快分期付款銷售客戶償還應收未收款項的進程。

於財務狀況表日，即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6個月內	386,216	308,249	341	-
7至12個月	158,570	77,800	-	-
超過12個月	180,187	124,599	-	-
	724,973	510,648	341	-
減：減值撥備	(46,635)	(10,414)	-	-
	678,338	500,234	341	-

23 貿易應收款項(續)

逾期少於六個月之貿易應收款項不需減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39,57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5,768,000港元)已逾期六個月或以上。經考慮客戶之信譽、過去的收賬記錄及財務狀況表日後之收款，該等逾期貿易應收款項不需減值。該未作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7至12個月	19,876	30,245	-	-
超過12個月	19,698	15,523	-	-
	39,574	45,768	-	-

本集團之即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人民幣	677,997	500,234	-	-
美元	341	-	341	-
	678,338	500,234	341	-

於財務狀況表日，信貸風險之最高額度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23 貿易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0,414	10,234	-	-
減值撥備	33,389	180	-	-
匯兌差額	2,832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6,635	10,414	-	-

在評估有關撥備時，已考慮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齡以及客戶之信譽及過去的回款記錄。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已按追索權基準將到期日由20日至263日不等之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7,775,000元(相當於約8,849,000港元)由銀行貼現現金。本集團仍保留與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擁有權有關之風險及回報。因此，來自貼現貿易應收款項之銀行墊款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負債(附註28)。

24 現金及銀行結存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受限制現金(附註(i))：				
- 非流動部分	3,542	-	-	-
- 流動部分	946	-	-	-
	4,488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ii))	-	6,000	-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短期銀行存款	5,059	23,515	-	10,9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銀行結存及手頭現金	225,912	146,845	327	714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 之短期銀行存款	230,390	157,265	28,059	15,067
	456,302	304,110	28,386	15,781
	465,849	333,625	28,386	26,716

附註：

- (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人民幣3,801,000元(相等於約4,48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零元)已存放於指定計息銀行賬戶，作為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其客戶簽訂之合約之履約保證。
- (ii)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6,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向本集團授出銀行融資之抵押。
- (iii)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浮動存款利率賺取利息。短期銀行存款乃視本集團之現金需求情況按一日至六個月之浮動期存入銀行，並按各自之短期銀行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 (iv)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352,37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50,167,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與其他貨幣自由兌換。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法規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在中國透過獲授權可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 (v) 所有銀行結存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5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5,181	4,566
在製品	36,855	38,189
製成品	11,526	4,877
	53,562	47,632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其他營運費用」的存貨撥備款額為10,70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822,000港元)(附註10)。

26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出售機頂盒業務之託管款項	17,778	-	-	-
應收增值稅	30,464	21,939	-	-
其他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48,158	67,606	512	14,053
	96,400	89,545	512	14,05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若干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屬金融資產)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	-
減值撥備	1,747	-	-	-
匯兌差額	44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1	-	-	-

27 貿易應付款項

於財務狀況表日，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6個月內	277,829	67,574
7至12個月	133	127
超過12個月	11,193	9,915
	289,155	77,616

貿易應付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8 銀行貸款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須於一年內全部償還	-	7,96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按多個固定息率計算利息及於二零一零年到期。銀行貸款與本公司附屬公司貼現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共人民幣7,775,000元(相當於約8,849,000港元)有關，並獲本公司另一附屬公司授予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之實際年利率由1.8%至2.6%不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貼現之影響不大，因此銀行貸款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銀行貸款之公允價值為7,964,000港元，而公允價值乃利用年利率1.8%至2.6%不等之借款利率貼現之現金流量得出。

29 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8,081,432	113,808
年內行使購股權	1,450,000	14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9,531,432	113,953

上述股份發行之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目的為表彰及感謝合資格人士(定義見該計劃，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董事、僱員、合夥人、聯繫人及其股東)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該計劃旨在激勵行政人員、主要僱員及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並有助本集團吸引及挽留富經驗及才幹之個別人士，以獎勵彼等所作之貢獻。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每份購股權之代價為1.00港元，由合資格人士支付予本公司。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在授予各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之總數目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決議案，計劃限額經已更新。經更新後本公司最多可授出113,808,143份購股權。於本報告日期，可授出之購股權總數為113,808,143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9.99%。

有關根據該計劃授出之各購股權之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較高者：(i)向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之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單載列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單載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股份面值。購股權於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之購股權期內可予行使。

30 購股權計劃 (續)

該計劃由通過該計劃開始起計十年內有效。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加權 平均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加權 平均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於一月一日	0.72	69,408,000	0.72	69,408,000
已授出及接受	-	-	-	-
已行使	0.70	(1,450,000)	-	-
已失效	0.70	(66,958,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	1,000,000	0.72	69,408,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1,000,000份購股權(二零零九年：69,408,000份購股權)中，1,000,000份購股權(二零零九年：69,408,000份購股權)可予行使。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因已行使之購股權而按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0.70港元發行1,450,000股股份。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行使時之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0.82港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

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	0.70	-	68,408,000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一日	1.99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69,408,000

30 購股權計劃 (續)

尚未行使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詳情如下：

購股權授出日期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行使價	0.70港元
行使期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行使 日前之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失效 之購股權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由董事持有						
高振順先生	1,600,000	-	-	(1,600,000)	-	-
呂品博士	1,940,000	-	-	(1,940,000)	-	-
呂品博士(附註(i))	3,940,000	-	-	(3,940,000)	-	-
金微先生	4,560,000	-	-	(4,560,000)	-	-
徐強先生	1,040,000	-	-	(1,040,000)	-	-
胡慶剛先生	1,040,000	-	-	(1,040,000)	-	-
朱漢邦先生	350,000	-	-	(350,000)	-	-
劉俊基先生	350,000	-	-	(350,000)	-	-
葉發旋先生	350,000	-	-	(350,000)	-	-
由僱員持有						
總額	13,774,000	-	(725,000)	(13,049,000)	-	0.82
由服務供應商持有						
總額	5,260,000	-	-	(5,260,000)	-	-
	34,204,000	-	(725,000)	(33,479,000)	-	

30 購股權計劃 (續)

購股權授出日期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行使價	0.70港元
行使期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行使 日前之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失效 之購股權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由董事持有						
高振順先生	1,600,000	-	-	(1,600,000)	-	-
呂品博士	1,940,000	-	-	(1,940,000)	-	-
呂品博士(附註(i))	3,940,000	-	-	(3,940,000)	-	-
金微先生	4,560,000	-	-	(4,560,000)	-	-
徐強先生	1,040,000	-	-	(1,040,000)	-	-
胡慶剛先生	1,040,000	-	-	(1,040,000)	-	-
朱漢邦先生	350,000	-	-	(350,000)	-	-
劉俊基先生	350,000	-	-	(350,000)	-	-
葉發旋先生	350,000	-	-	(350,000)	-	-
由僱員持有						
總額	13,774,000	-	(725,000)	(13,049,000)	-	0.82
由服務供應商持有						
總額	5,260,000	-	-	(5,260,000)	-	-
	34,204,000	-	(725,000)	(33,479,000)	-	

30 購股權計劃 (續)

購股權授出日期	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二日
行使價	1.99港元
行使期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零年		於行使 日前之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失效 之購股權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由服務供應商持有						
總額	500,000	-	-	-	500,000	-

購股權授出日期	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二日
行使價	1.99港元
行使期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零年		於行使 日前之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失效 之購股權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由服務供應商持有						
總額	500,000	-	-	-	500,000	-

附註：

- (i) 該等購股權由呂品博士之配偶(亦為本集團僱員)持有。

31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以股份支付 之補償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628,235	80,476	187,705	-	38,259	934,675
年度溢利	-	-	-	11,810	-	-	11,810
其他全面收益							
- 匯兌差額	-	-	8,459	-	-	-	8,459
股息							
- 已付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	(22,762)	-	-	(22,762)
購股權計劃							
-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	-	-	-	-	5,060	5,060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23,224)	23,224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	628,235	88,935	153,529	23,224	43,319	937,242
代表：							
建議股息	-	-	-	22,791	-	-	22,791
其他	-	628,235	88,935	130,738	23,224	43,319	914,451
	-	628,235	88,935	153,529	23,224	43,319	937,24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628,235	88,935	153,529	23,224	43,319	937,242
年度溢利	-	-	-	41,736	-	-	41,736
其他全面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4,788	-	-	-	4,788
- 匯兌差額	-	-	38,360	-	-	-	38,360
股息							
- 已付二零零九年特別末期股息	-	-	-	(22,791)	-	-	(22,791)
- 已付二零一零年特別中期股息	-	-	-	(11,395)	-	-	(11,395)
購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870	-	-	-	-	-	870
- 購股權行使時轉撥	854	-	-	-	-	(854)	-
- 購股權失效時轉撥	-	-	-	41,586	-	(41,586)	-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3,610)	3,610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1,724	628,235	132,083	199,055	26,834	879	988,810
代表：							
建議股息	-	-	-	22,791	-	-	22,791
其他	1,724	628,235	132,083	176,264	26,834	879	966,019
	1,724	628,235	132,083	199,055	26,834	879	988,810

31 儲備(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i))	保留盈利 千港元	以股份支付 之補償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558,899	332,303	38,259	929,461
年度溢利	-	-	9,873	-	9,873
股息					
- 已付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22,762)	-	(22,762)
購股權計劃					
-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	-	-	5,060	5,06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	558,899	319,414	43,319	921,632
代表：					
建議股息	-	-	22,791	-	22,791
其他	-	558,899	296,623	43,319	898,841
	-	558,899	319,414	43,319	921,63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558,899	319,414	43,319	921,632
年度虧損	-	-	(1,196)	-	(1,196)
股息					
- 已付二零零九年特別末期股息	-	-	(22,791)	-	(22,791)
- 已付二零一零年特別中期股息	-	-	(11,395)	-	(11,395)
購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870	-	-	-	870
- 購股權行使時轉撥	854	-	-	(854)	-
- 購股權失效時轉撥	-	-	12,033	(41,586)	(29,55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1,724	558,899	296,065	879	857,567
代表：					
建議股息	-	-	22,791	-	22,791
其他	1,724	558,899	273,274	879	834,776
	1,724	558,899	296,065	879	857,567

31 儲備(續)

附註：

- (i)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實繳盈餘乃因一項於一九八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安排計劃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日和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資本重組而產生。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在下述情況下不得派發股息或自實繳盈餘中作出分派：如有足夠理由相信有關公司於派發股息後將會或可能未能償還到期債務，或有關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會因此低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 (ii) 根據中國法規，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不少於10%之除稅後溢利(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撥往一般儲備，直至該儲備之款額達至註冊資本之50%為止。每年轉撥之款額須由有關的中國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批准。

32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包括15,000,000美元(相等於116,250,000港元)之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DVN (Group) Limited於一九九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所發行之優先股。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後任何時間，優先股股東有權將全部(而非部分)優先股交換本公司31,250,000股普通股(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佈，可交換優先股之兌換價已調整至每股3.72港元)。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後任何時間，如本公司之普通股之平均收市價於緊接發出強制交換通告之日前20個連續交易日不低於每股10港元，本公司有權隨時要求優先股股東行使交換權，將全部(而非部分)優先股按交換價交換本公司之普通股。

33 營運產生之現金

年度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現金之調節表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溢利／(虧損)	(2,495)	10,831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溢利	44,231	979
	41,736	11,810
調整項目：		
所得稅開支	34,869	10,325
折舊	5,490	4,865
無形資產攤銷	16,435	26,218
遞延開發成本撇銷	809	1,925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33,017	37,265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5,136	180
撥回過往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	(925)
存貨撥備	10,706	10,822
出售無形資產之淨收益	(1,546)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虧損	410	16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淨收益	(1,782)	-
出售機頂盒業務之淨收益	(171,469)	-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	5,060
利息收入	(3,228)	(2,832)
融資成本	-	2,18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862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636	246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8,482)	23,589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6,763)	(43,552)
受限制現金	(4,488)	-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0,894	(38,246)
匯兌差額	32,645	7,393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5,887	56,340

33 營運產生之現金 (續)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為：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15)	1,152	34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虧損(附註10)	(410)	(1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742	326

34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b)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倉庫物業、員工宿舍及汽車，協定租期由一年至五年不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 少於一年	7,438	9,623
- 一年以後，五年以內	7,742	8,429
	15,180	18,052
汽車		
- 少於一年	-	235
總計		
- 少於一年	7,438	9,858
- 一年以後，五年以內	7,742	8,429
	15,180	18,287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任何經營租約承擔。

34 承擔及或然負債(續)

(c) 財務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對一家附屬公司註冊資本出資額之財務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附屬公司(附註(i))	10,999	10,603

附註：

- (i) 於財務承擔中包括一筆已於一九九九年付予一間附屬公司之註冊資本出資額(但資本核實程序尚未完成)人民幣5,316,000元(相當於約6,27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316,000元(相當於約6,051,000港元))。資本出資餘額已過期(二零零九年：相同)。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任何重大財務承擔。

(d) 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就銀行向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授予銀行信貸，向銀行作出企業擔保。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全資附屬公司已動用該信貸其中5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373,000港元)。根據此等擔保，本公司之負債上限為5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373,000港元)。

除上述以外，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九年：無)。

35 關連人士交易

以下交易乃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

(a) 出售或採購貨品及服務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及服務		
– 一名股東之關連公司	74,575	133,299
– 一間聯營公司	46,818	–
採購貨品及服務		
– 一間聯營公司	19,148	–
– 一名股東之一間集團公司	345	–
退回採購貨品		
– 一名股東之一間集團公司	–	40,723

向關連人士之所有交易，均按一般商業條款商討，或按照規管該等交易之協議進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詳情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9,966	18,271
離職後福利	183	162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	2,915
	20,149	21,348

35 關連人士交易 (續)

(c) 因銷售／採購及提供服務產生之年終結餘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一名股東之關連公司	123,928	241,528
– 一名股東之一間集團公司	–	115
– 一間聯營公司	45,663	–
貿易應付款項		
– 一共同控制實體	5,074	4,892
– 一間聯營公司	2,978	1,592
– 一名股東之關連公司	–	3,497
– 一名股東之一間集團公司	–	490

(d) 其他年終結餘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一共同控制實體	–	1
– 一間聯營公司	5	4,138
– 一名股東之關連公司	–	2,306
– 一名股東之一間集團公司	–	78
其他應付款項		
– 共同控制實體	369	356
– 一名股東之關連公司	5,004	2,437

36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年結日後，並無出現任何其他須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修訂或披露之重要事項。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述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787,710	705,312	759,833	991,293	972,540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6,605	22,135	92,228	125,546	(624,572)
所得稅抵免／(開支)	(34,869)	(10,325)	660	(8,910)	(1,544)
非控股權益	-	-	-	-	3
優先股股息	-	-	-	(1,453)	(5,8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溢利／(虧損)	41,736	11,810	92,888	115,183	(631,925)
資產及負債					
物業、機器及設備	18,182	16,077	15,105	11,872	10,284
無形資產	37,233	33,644	68,710	50,324	42,082
投資	60,383	31,266	31,948	1,846	5,5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0,554	266,421	337,189	178,274	6,120
流動資產淨值	861,294	825,292	729,198	792,300	660,725
非流動負債	1,257,646 (37,125)	1,172,700 (3,892)	1,182,150 (15,909)	1,034,616 -	724,787 (8)
資產淨值	1,220,521	1,168,808	1,166,241	1,034,616	724,779
股東權益	1,102,763	1,051,050	1,048,483	916,858	607,021
非控股權益	117,758	117,758	117,758	117,758	117,758
	1,220,521	1,168,808	1,166,241	1,034,616	724,779